

法務部司法官學院遴選檢察官職前研習班第 4 期
研習人員調查表

學號：_____ 姓名：_____ 填表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請填妥下列資料，並於報到日連同附件送交本學院人事機構，俾憑辦理各項保險(健保、公保)加保及津貼核發事宜：

一、津貼及公教人員保險

本人曾任公務人員，且經銓敘審定之俸點高於法官俸表第二十二級 415 俸點：

(一) 原任職機關：_____

職稱：_____

(二) 請檢附下列文件：

1. 離職證明書影本 1 份。
2. 最近一筆銓敘部審定函影本 1 份。
3. 最近一筆考績(成)通知書或職務評定通知書影本 1 份。

本人曾任公務人員，經銓敘審定之俸點未達法官俸表第二十二級 415 俸點。

本人未曾擔任公務人員。

二、全民健康保險

(一) 請檢附原投保單位全民健保退保(轉出)申報表影本 1 份，轉出日期為 8 月 31 日或之前(本學院將於報到日起投保，並自津貼中扣繳 8 月份保費)。

(二) 如有眷屬加保，請檢附①眷屬之全民健保退保(轉出)申報表及②本人、眷屬之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各 1 份。

(三) 如本人或眷屬有健保費減免情形，請註明事由，並檢附身心障礙證明或其他相關證明影本 1 份。

	姓名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減免情形(請勾填)
被保險人 (本人)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：_____

隨同加保眷屬資料：_____人 (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延伸)

※隨同加保眷屬條件：

- (1) 無職業之配偶。
- (2) 無職業之直系血親尊親屬(父母、祖父母及外祖父母等)。
- (3) 二親等內直系血親卑親屬未滿 20 歲且無職業，或年滿 20 歲無謀生能力，或仍在學就讀且無職業者(子女、孫子女及外孫子女)。

(表格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延伸)

	姓名	稱謂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減免情形(請勾填)
眷 屬	1.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：_____
	2.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：_____
	3.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：_____
	4.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：_____